

太钢鑫磊公司廉洁从业宣传教育形式多样

本报讯 为进一步落实全面从严治党“两个责任”，努力营造“挺纪在前、廉洁从业”政治生态环境，推进“永不生锈”廉洁文化建设，近日，太钢鑫磊公司开展了“挺纪在前、廉洁从业”宣传教育，通过重温入党誓词、学习党章党规、观看反腐倡廉警示教育片、对照先进典型找差距等活动，引导党员干部及有业务处置权人员知敬畏、明底线，筑牢拒腐防变的思想道德防线，遵纪守法，廉洁从业。

重温入党誓词。结合纪念建党95周年系列活动，组织全体党员重温入党誓词，促使每一位共产党员不忘初衷、牢记承诺、践行诺言，进一步坚定理想信念，坚定为党的事业奋斗终生的决心和信心，始终努力为党工作，

为党旗增辉，时刻准备着为党的事业奉献一切。

学习党章党规。在“挺纪在前、廉洁从业”宣传教育中，该公司组织党员和党员干部原原本本、逐条逐句通读党章和《准则》《条例》，班子成员还带头抄写党章和《准则》《条例》，通过抄写学习，使党的规矩和纪律入心入脑，促进了党员干部向党章看齐、按党章办事，讲纪律、守规矩、明底线，做合格党员。

开展警示教育。组织全体党员及党员干部、有业务处置权人员开展廉洁从业警示教育，通过组织观看《沉重的代价》警示教育片，学习《交友不慎，自坠深渊》案件警示录，教育引导大家汲取违纪违法案件教训，告诫党

员干部和有业务处置权人员时刻慎用手中权力，依法依规依纪依规用权，做到警钟长鸣、发条常紧。通过学习全国优秀共产党员李保国先进事迹，引导党员干部及有业务处置权人员对照先进典型寻找差距。

寻找“鑫磊匠人”。在全员中开展“金牌员工”评选和寻找“鑫磊匠人”活动，引导全员弘扬工匠精神，勇做技艺精湛、爱岗敬业、遵章守纪，为广大职工所推崇和敬重的好员工、好匠人、好党员，引导广大职工学习身边先进典型，争当“鑫磊匠人”。

目前，该公司广大干部职工正铆足干劲，奋力攻关，为完成下半年预算任务戮力拼搏。

(太钢鑫磊公司)



■ 通讯员 王永明 报道

本报讯 为认真落实公司关于开展“挺纪在前、廉洁从业”宣传教育活动的通知精神，保卫部纪委近日进行了专项安排部署，组织全体党员干部及职工深入开展此项活动。

此项宣传教育活动围绕重温誓词、再学党章、复习条规、深学《摘编》、持续警示五个方面展开。在宣传教育活动开展过程中，结合公司要求，做到“六个结合”和“四个转变”。通过宣传教育，进一步引导和鼓励广大党员干部和职工做遵纪守法、廉洁从业的模范，重塑党员领导干部的价值观、苦乐观、业绩观。要培养“学习、学习、再学习”的精神，把学习变成党员及党员干部自我完善、自我净化、自我提高的本能需要和自觉行动。

该部纪委要求各党支部、各部门在推动活动中紧密结合自身实际，广开宣传教育渠道，创新宣传教育方式，运用好现代宣传阵地和手段，扩大活动的覆盖面和影响力，提升活动的质量效果。部纪委对“挺纪在前、廉洁从业”宣传教育活动开展情况进行有效督导和验证，特别是抓住党员领导干部这个“关键少数”，采取听、看、验、考的方式进行，并将督导检查结果纳入个人及所属部门的绩效考核，确保此项活动取得实效。

保卫部
深入开展廉洁从业宣传教育活动



“两学一做”学习教育活动启动以来，能源动力总厂各党支部书记认真履行“第一责任人”职责，严格按照学习教育实施方案从严从实抓好党员学习教育。图为该厂机关党支部正在组织机关全体党员开展“讲规矩、有纪律”专题党课。

郭红梅 摄

太钢医疗公司落实主体责任狠抓廉政建设

■ 通讯员 王兴 报道

本报讯 近日，太钢医疗公司召开党风廉政建设大会，在对去年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总结的同时，对下一步的工作进行了具体部署和要求。

根据党风廉政建设“一岗双责”履责体系要求，太钢医疗公司党委书记与各党总支书记、直属党支部书记签订《党风廉政建设目标责任书》后，各党总支书记及分管领导又逐级与分管部门领导层层签订责任书，形成了横向到边、纵向到底的网络全覆盖责任传导机制。

坚持领导带头，以上率下，层

层立标杆、作示范，是党的十八大以来党风廉政建设的一个鲜明特点，是党内教育取得成效的重要经验。建立一支具有良好医德医风、医术精湛的医疗团队，是保证医院向着健康方向发展的保障。太钢医疗公司党委要求：要求党员做到的，领导干部要首先做到；要求下级做到的，上级要首先做到；要求别人做到的，自己必须首先做到。领导班子要作出表率，要静得下心来思考工作，沉得下身子抓好工作，挺得直腰板担当起责任。只有一级带一级、一级抓一级，作出榜样，抓出成效，才能在全单位形成自觉遵守和维护制度的良好风气。

尖矿三举措强化“两学一做”监督

■ 通讯员 郎金柱 报道

本报讯 尖山铁矿纪委认真落实公司通知精神，对“两学一做”的“督学督改督做督效”工作进行了过程监督。

首先，用“写”的办法达到“刻”的效果。矿级领导班子成员和纪检监察干部作表率，每人抄写和重温一遍入党誓词，抄写一遍党章中关于党员权利、义务、党的干部、党的纪律等章节，抄写一遍《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》和《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》。

其次，用“思”的办法达到“悟”的作用。矿级领导班子成员按照公

司党委“四讲四有”专题讨论的安排部署，从省属企业严重腐败案件中汲取不讲纪律和规矩的沉痛教训，要边学边思，学思践悟，接受一次警示教育，亲自编写并讲授一次高质量的党课，以检验学习效果。矿级领导班子成员还积极参加所在党支部或党小组的活动，到所在支部与职工一起学习交流，谈问题、谈整改。

最后，挺纪在前，促进问题整改，促进生产经营中心工作。矿纪委对在“两学一做”中查找出的党建、作风、管理、改革、发展等各类问题，列出问题责任清单、整改整顿时间，进行认真整改，切实解决实际问题。

个人花销，能“转嫁”给下属单位吗？

【条例原文】第九十四条 利用职权或者职务上的影响，侵占非本人经管的公私财物，或者以象征性地支付钱款等方式侵占公私财物，或者无偿、象征性地支付报酬接受服务、使用劳务，情节较轻的，给予警告或者严重警告处分；情节较重的，给予撤销党内职务或者留党察看处分；情节严重的，给予开除党籍处分。

利用职权或者职务上的影响，将本人、配偶、子女及其配偶等亲属应当由个人支付的费用，由下属单位、其他单位或者他人支付、报销的，依照前款规定处理。

【模拟案例】彭某，某市教育局局长，中共党员。多年来，彭某被同事私下里称为“花钱能手”，自己的工资从来不花，专用单位公款。在亲戚朋友眼中，他很“大方”，经常邀亲朋好友聚餐、包吃包住。某年春节，他买了十几台名牌电脑送给家人亲戚。可是，这些费用都在市属某中学报销。有一次儿子过生日，他因公繁忙不能和妻子一起庆祝，为弥补儿子，他让妻子带着儿子出国旅游，机票、住宿和妻子购买名包以及儿子花销等费用，他都让会计想办法在与教育局有关联的单位报销。

彭某也许为了显示顾家，出手大方，经常给亲戚朋友一些礼物；也可能在他眼中，将私人花销在单位报销是很简便易行的事，只需其一句话，下属或主动或

碍于情面就为其办理。然而，如果不能分清公与私的界限，这种“顾家”只会害己害家。依据新施行的《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》，彭某的行为触犯了廉洁纪律。

浙江省杭州市纪委案件审理室干部雷冬梅告诉记者，利用职权或者职务上的影响，将应当由个人支付的费用，由相关单位或者他人支付、报销的，给予党纪处分。在本案中，彭某身为党员领导干部，利用教育局局长职权和地位形成的便利条件，将个人费用，让有隶属关系的中学或关联单位报销，违反了《党纪处分条例》第九十四条第二款的规定。对彭某的行为，应当视情形给予警告以上处分。

雷冬梅说，有的党员干部对小节和小利不在意，导致小问题演变成大错误。若占有自己职务范围内经手、管理的财物，则其行为涉嫌贪污；若查实存在利用职务便利，为有关单位或个人谋取利益，则其行为涉嫌受贿。《党纪处分条例》第九十四条旨在提醒党员领导干部警惕小问题的腐蚀作用，避免由贪图小利演化成违法犯罪。

现实生活中，有些领导干部公私不分，将应由个人承担的费用“转嫁”给下属单位或他人埋单，以使自己单位的账上无据可查，逃避相关部门的监督检查。也有的尝到以权谋私的滋味后，更加恣意妄为，逐渐走向违法犯罪的深渊，最终受到刑事追究。吉林省原副省长谷春立、国家体育总局原副局长肖天等事例都存在此类情形，给人留下深刻的教训。

专家提醒，公款为民，一丝一毫都不能私用。党员干部一定要以身作则，以上率下，绝不能让下属单位为自己的私欲埋单。

摘自5月11日《中国纪检监察报》

